

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
2015 年越南貧童助學-15 年認養情
募得款使用情形成果報告書

一、目的：

為籌募本會台灣地區「越南貧童助學-十五年認養情」專案計畫之經費，以協助越南當地貧困孩童順利完成學業，脫離貧窮。

二、期間：

核准勸募活動期間：自民國 104 年 07 月 15 日起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
募款活動財物使用期間：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。

三、許可文號：

北市社團字第 10440733300 號

四、募款活動期間所得及收支：

收入：

104/07/15~104/10/31（募款活動期間）收入 \$446,329 元整

收入	
104/07/15~104/10/31（募款活動期間）	\$446,329 元
合計	\$446,329 元

支出：

募款相關支出金額 \$36,701 元（勸募活動經費及手續費支出由本會自行吸收）

支出	
項目	金額
助學金(何靜省第一季)	\$526,376 元(越幣 36,080 萬元整)
合計	\$526,376 元

收入\$446,329 元－支出\$526,376 元＝餘額 \$-80,047 元—由本會自行吸收

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
 2015年越南貧童助學-15年認養情
 使用募得款收支明細表

日期	金額	摘要
	收入	支出
募得收入	446,329	募款收入446,329元
2016/1/4		526,376 何靜省孩童第一季助學金越幣36,080萬元
合計	446,329	526,376
餘絀	-80,047	由本會自行支出

製表人:邱麗娟